

群众看病更便利 就医体验大提升

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出实招”

超声、X光、血常规……刚做的检查检验，换一家医院却不算数。看同一种病，在不同医院，要重复检查检验，令不少患者烦恼，也加重了负担。

改善就医体验“出实招”！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7部门11月27日公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的指导意见》：

到2025年底，各紧密型医联体（含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实现医联体内医疗机构间全部项目互认，各地市域内医疗机构间互认项目超过200项。

到2027年底，各省域内医疗机构间互认项目超过300项；京津冀、长三角、成渝等区域内医疗机构互认项目数超过200项。

到2030年，全国互认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检查检验同质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结果互通共享体系基本建立，基本实现常见检查检验结果跨区域、跨医疗机构

共享互认。

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的“小方便”，关系着群众就医体验的大提升。

随着结果互认，患者可以最大限度地避免重复检查，不仅节约就医时间，也减少了不必要的支出。

不同医疗机构的检查检验标准不一、水平不一，如何保障医疗质量，让结果能互认、敢互认？医改惠民背后，有大量“看不见”的基础支撑。

如何破解“不能认”？检查检验结果要“联网”。

患者带来的胶片看不清楚，但打开电脑上的互认平台，之前检查的细节都能看到——这是一位医生使用当地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平台后的感受。

来自不同医疗机构的结果，在同一个电子平台上打得开、看得见，首先得统一数据标准。目前，各地积极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全国医疗卫生机构信息互通共享三

年攻坚行动自2023年10月以来持续开展，力争实现各机构之间信息化建设“车同轨”。

此次印发的文件专门提出，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加强区域信息平台建设，通过建立检查检验结果数据库、“数字影像”或“影像云”等方式，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实现区域内跨机构共享互认。

如何破解“不敢认”？检查检验结果要“达标”。

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便利患者是目的，把病看准是前提。有患者和医务人员担心，一些基层医疗机构的检查检验结果“不准”，上级医院又将其作为诊疗依据，最后“受伤”的还是患者。

本次印发的文件明确提出，强化检查检验质量控制。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提升辖区内检查检验同质化水平，落实城市医疗资源下沉县级医院和城乡基层机制，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检查检验能力水平。

对于基层医疗机构而言，通过推进结

果互认，也在倒逼自身水平提升。只有基层强起来，分级诊疗体系才能加快落地，才能实现大医院不再人满为患、看病检查不再排长队的期盼。

医学专家提醒，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并不是简单的“一刀切”。

有医务人员说，在诊疗过程中，有的患者因外伤、急性病等，病情变化快，即使前期做过检查，为确保医疗安全，也仍然需要重新检查。

为此，文件要求，坚持以保障质量安全为底线，以接诊医师判断为标准，积极有序推进互认工作。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政司司长焦雅辉说，应尊重疾病诊疗的客观规律，尤其尊重医生的临床决策权。同时，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要加强医患之间的沟通，在检查检验结果不能互认时，对患者做好解释和说明。

新华社记者 董瑞丰、李恒（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

我国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连续性 巩固分级诊疗格局

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记者李恒、董瑞丰）记者27日从国家卫生健康委了解到，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局综合司和国家疾控局综合司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强首诊和转诊服务 提升医疗服务连续性的通知》，旨在进一步巩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格局，提高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加强首诊和转诊服务，提升医疗服务连续性，是促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的重要举措。通知从完善首诊负责制、明确转诊服务规则、加强医疗机构转诊服务和管理、落实双向转诊机制、依托信息平台提供转诊服务、促进医疗服务体系协同等6方面明确主要任务。

通知要求，接诊医师要按照临床诊疗指南、规范，为患者提供疾病诊疗服务。对于需要在机构内门诊转诊或病情超出本机构医疗服务能力或可在下级医疗机构继续治疗的患者，经患者知情同意后，接诊医师应将患者转诊需求上传至本机构负责患者转诊服务的职能部门，提供转诊服务。

通知还要求，推进医联体内住院服务一体化管理，上级医院主动为急性病恢复期、术后恢复期、急危重症稳定期、疾病康复期等患者提供下转服务，经患者知情同意后，转诊至有条件的成员单位继续治疗和康复，并通过定期联合查房、远程会诊等方式指导后续治疗。

根据通知，到2025年底，紧密型医联体（包括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内建立顺畅的双向转诊制度；以地级市为单位，建立医疗机构间转诊制度，方便患者在市域内转诊。到2027年，在省域内建立医疗机构间顺畅的转诊制度，畅通省市域内转诊。到2030年，分级诊疗体系发挥有效作用，为患者提供系统连续、公平可及的医疗服务，形成规范有序的就医格局。



先进制造链引领新质生产

11月27日，在链博会先进制造链展区大族激光展台，参观者观看激光3D打印金属制品。

第二届中国国际供应链促进博览会近日在北京举办。该展区展现全球先进制造领域从前端设计到终端产品应用的全产业链，众多中外智能制造及先进装备领域的企业通过实物展出、动态演示、互动体验等多种形式，让观众切身体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技术的前沿成果和深度应用。

（上接第1版）各地不得针对货运车辆车牌实施排他性区域限制措施。强化跨部门协同，优化城市货运网络规划设计，对不同类型货车城市通行实施精细化、差异化监管。优化收费公路政策，深化实施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提高收费公路利用率。

（三）推进物流数据开放互联。以公路、铁路、水路、航空、海关等部门和单位公共数据资源共享和开发利用为核心，整合物流与信息流、资金流，建立部门物流数据资源动态互联机制，支持各类经营主体数据对接，形成可持续发展模式。建立物流公共数据资源开放互联机制，加强安全风险防范，完善数据授权管理和运营机制。建立健全企业物流数据采集、提取、应用、保护等机制，促进企业物流数据要素市场化流通。

三、促进产业链供应链融合发展

（四）加快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推动大型工商企业提升物流管理水平和现代化程度，科学构建集采购、库存、生产、销售、逆向回收等于一体的供应链体系，实施精细化管理，加快库存周转。加强制造业供应链融合创新，鼓励大型制造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优化物流流程，共建设施设备、对接信息系统，推广应用综合性供应链解决方案。支持利用工业园区闲置土地、厂房建设物流设施。深化供应链创新与应用，加快数字供应链发展，提升商贸供应链协同水平。

（五）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推动商品市场优化升级，加快零售业数字化转型，支持商贸流通领域物流设施标准化智能化改造，提高流通组织能力和效率，降低商贸流通领域物流成本。加快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构建分层分类的城市商业格局，健全城乡商贸流通网络，发展共同配送、仓配一体等集约化模式。深化内外贸一体化试点，建设内外贸融合平台，促进内外贸制度规则衔接。

（六）实施大宗商品精细物流工程。推动大宗商品生产加工等企业整合内部物流需求，优化物流路径，提高直发终端用户的比率。发展大宗商品供应链组织平台，提高物流供需匹配度。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支持在沿海内河港口、内陆物流枢纽布局建设大宗商品储运设施。积极发展专业化载运器具，推进适宜的大宗商品在工厂园区等入箱，推广集装箱货物公铁水全过程运输。鼓励银行机构依法合规开展重点领域大宗商品供应链金融服务。

（七）实施“新三样”物流高效便捷工程。加强电动汽车、锂电池、光伏产品“新三样”出口的国内港口仓储设施建设，支持高效便捷出口。研究出台大容量储能电池、大尺寸光伏组件的仓储和运输相关技术标准，优化完善锂电池运输安全管理规范。开展新能源汽车物流提升工程，加强港

口滚装码头建设，鼓励研发应用内河滚装船。探索发展新能源汽车集装箱运输，畅通新能源汽车国内联运通道和跨境物流通道。

（八）推动国际供应链提质增效。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国际物流枢纽中心。畅通大宗商品、新能源汽车、冷链等国际物流。鼓励大型工商企业与骨干物流企业深化国际物流合作，共建共用海外仓储等基础设施，提高储运、流通加工等综合服务能力。优化中欧班列开行计划和运力分配机制。增加全程时刻表中欧班列开行数量。推进内陆港建设工程，降低内陆港的集货和通关成本。推动铁路国际联运单证标准化，鼓励有条件的城市探索试点。

（九）打造现代化物流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实施现代化物流龙头企业培育行动。支持航空物流企业扩大全货机规模。充分发挥民营物流企业在供应链产业链融合创新中的作用。促进物流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鼓励中小物流企业重点在多式联运、智慧物流、冷链物流、商品车物流等领域培育特色竞争优势。支持引导物流企业提升服务质量、时效和便利度。

四、健全国家物流枢纽与通道网络

（十）整合提升物流枢纽设施功能。深入实施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优化国家物流枢纽布局，系统推进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和功能提升。完善物流枢纽铁路专用线、集装箱堆场、转运场站、公路联络线等配套设施及集疏运体系，构建干线支线和仓储配送规模化组织、一体化运行的物流集散网络。完善国家物流枢纽间的合作机制。积极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科学集约布局建设城郊大仓基地等大型仓储物流设施，完善涵盖分拨中心、末端网点的分级物流配送体系。研究制定物流园区高质量发展指引。建立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共享共用新机制，加快推动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支持客运站、邮政网点等拓展物流服务能力。

（十一）加快健全多式联运体系。建立健全多式联运经营主体相关制度，完善业务规则，推广标准化多式联运单证。培育多式联运经营主体，发展集装箱公铁、铁水联运，加快推进一单制、一箱制，推广带托盘运输等集装化运输模式，创新打造稳定运行、品牌化的多式联运产品。统一协同各种运输方式规则标准，加强设施衔接、信息共享、标准协同、安检互认。深入推进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推动建立内贸集装箱铁水联运体系。加快推广航空货运电子运单。实施国家物流枢纽多式联运工程，提高全程服务组织能力。增加国家物流枢纽间铁路联运班列开行数量，提高班列稳定性。加强统筹协调和要素保障，分层制定专用线建设目录和推进方案，务实推动铁路进码头、进园区、进厂矿。

（十二）开展优化运输结构攻坚行动。深化综合交通

运输体系改革，优化主干线大通道，充分发挥大运力、高效率、低成本运输方式的基礎作用。制定工作指引，强化货物特别是大宗散货和中长距离运输货物“公转铁”、“公转水”。改进内河船舶过闸申报要求和流程，加快推动网上办理。加快水上运输装备大型化、标准化建设。加强水运网络规划建设。打通内河航运和海运堵点卡点，提高水运组织化、智能化水平。实施内河水运体系联通工程，发展内河深水航道和大型码头，布局建设一批高等级内河航道、内河主要港口工程，合理挖掘长江干线航道通行潜力。实施铁路货运网络工程，统筹规划、适当加强普速铁路建设，提高重载铁路比重，提升重点货运通道能力，补强铁路货运网络。

（十三）构建现代物流与生产力布局协同发展新模式。统筹规划建设物流枢纽，有效对接国家骨干物流网络和重要资源物流通道，构建“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加强各类交通运输方式在重要节点上的高效衔接，健全末端集散网络。深化交通物流融合发展，一体规划、同步推进产业布局与物流枢纽建设，推动优势资源、优势产业形成就近配套的完整产业生态。支持相关城市探索“产业集群+物流枢纽”协同发展模式。大力发展临空经济、临港经济，依托现有国家物流枢纽建设若干国家物流枢纽经济区。

五、加强创新驱动和提质增效

（十四）推动物流数智化发展。提高全社会物流实体硬件和物流活动数字化水平，鼓励开展重大物流技术攻关，促进大数据、第五代移动通信（5G）和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等技术广泛应用，推动重要物流装备研发应用、智慧物流系统系统集成创新，发展“人工智能+现代物流”。推进传统物流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加快智慧公路、智慧港口、智慧物流枢纽、智慧物流园区等新型设施发展。鼓励发展与平台经济、低空经济、无人驾驶等相结合的物流新模式，健全和优化管理标准规范，支持企业商业化创新应用。促进物流平台经济创新发展，鼓励物流技术创新平台和龙头企业为中小物流企业数智化赋能。推广无人车、无人船、无人机、无人仓以及无人装卸等技术装备，加强仓配运智能一体化、数字孪生等技术应用，创新规模化应用场景。支持符合条件的物流企业装备纳入《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符合条件的物流技术装备研发制造业企业可按规定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依法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十五）加快物流绿色化转型。制定绿色物流重点技术和装备推广目录，支持物流枢纽场站、仓储设施、运输工具等绿色化升级改造。开展绿色物流企业对标达标行动。支持开展物流领域碳排放核算及相关认证工作，构建物流碳排放计算公共服务平台。扩大新能源物流车在城市配送、邮政快递等领域应用。研究中重型货车零碳排放技术发展

10月份

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降幅明显收窄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记者韩佳诺、潘浩）国家统计局27日发布数据，1至10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58680.4亿元，同比下降4.3%。其中，10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降幅较9月份大幅收窄17.1个百分点。

“10月份，随着存量政策及一揽子增量政策协同发力、持续显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稳定增长，多数行业盈利较上月好转，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等新动能支撑作用较强。”国家统计局工业统计师于卫宁说。

超六成行业盈利较上月好转，制造业最为明显。10月份，在41个工业大类行业中，有27个行业利润同比增速较9月份加快，或降幅收窄，由降转增，占比超过六成。

高技术制造业利润两位数增长。10月份，高技术制造业利润同比增长12.9%，大幅高于规模以上工业平均水平22.9个百分点，拉动规模以上工业利润增长1.9个百分点，支撑和引领作用明显。

装备制造业利润由降转增。10月份，装备制造业利润同比增长4.5%，当月增速由负转正，为规模以上工业利润改善提供重要支撑。

原材料制造业和消费品制造业利润好转。10月份，原材料制造业和消费品制造业利润降幅较9月份分别收窄27.7个和20.4个百分点。工业企业当月营业收入和利润降幅收窄。1至10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9%，延续增长态势。

不同企业类型利润均有回升。10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外商及港澳台投资、股份制、私营和国有控股企业利润同比降幅较9月份分别收窄27.7个、14.4个、14.3个和10.9个百分点；大、中、小型企业利润降幅分别收窄27.1个、4.6个和1.5个百分点。

石头里年“榨”油超百万吨 首个国家级陆相页岩油示范区创造新纪录

据新华社乌鲁木齐11月26日电（记者顾煜、戴小河）中国石油集团26日宣布，我国首个国家级陆相页岩油示范区——新疆吉木萨尔国家级陆相页岩油示范区2024年累计产量突破100万吨，成为我国首个年产量突破百万吨的国家级陆相页岩油示范区。

“页岩油是附着在页岩石或者缝隙中的石油，属于最难开采的油之一。因此，开采页岩油，在业内也被称为从石头缝里‘榨’石油。”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吉木萨尔作业区地质研究中心副主任陈依伟介绍，“页岩”顾名思义，是如书页般层分布的岩石。页岩油便是储藏在页岩中的石油资源，页岩油是一种新兴油气资源，受全球能源需求的持续增长，传统石油储量减少等因素的影响，页岩油的市场需求在不断增加。

我国页岩油资源丰富，主要分布在鄂尔多斯、松辽、准噶尔、四川、渤海湾5个大型盆地和柴达木、江汉、苏北等8个中小型盆地，页岩油可采储量居世界第三位。新疆页岩油资源主要分布在吉木萨尔、玛湖、五彩湾—石树沟三大凹陷区，总资源量超30亿吨，勘探开发前景广阔。其中，位于准噶尔盆地东部的吉木萨尔页岩油资源估算量超10亿吨。

目前，我国已成立3个国家级页岩油示范区，包括新疆吉木萨尔国家级陆相页岩油示范区、大庆油田古龙陆相页岩油国家级示范区、胜利济阳页岩油国家级示范区。2023年，我国页岩油产量突破400万吨，创历史新高。

“今年，由新疆油田和吐哈油田共同开发的吉木萨尔国家级陆相页岩油示范区计划投产的页岩油新井数量同比2023年增长一倍。”陈依伟介绍，今年至今，新疆油田、吐哈油田在吉木萨尔国家级陆相页岩油示范区分别生产页岩油83.1万吨、18万吨，“自2020年以来，页岩油年产量增长了近3倍。”

路径。持续推动物流包装绿色化、减量化、可循环。推动建立船用清洁能源供应保障体系。

（十六）实施物流标准化行动。建立协同衔接、系统高效的现代物流标准体系，加强标准宣传、实施、评价。加强专业术语、装载器具、物流单证、信息数据等重要基础标准制定修订。完善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等关键领域物流标准以及专业物流标准。加快即时配送、网络货运等新标准新业态标准建设。加强多式联运标准跨部门协同，系统推进各种运输方式、各类设施设备标准衔接统一。积极参与国际物流标准制定修订。

六、加大政策支持引导力度

（十七）加强投资政策支持。支持铁路货运、内河水运、物流枢纽等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支持大宗商品物流、冷链物流、铁路物流、农村物流等领域和中西部地区设施补短板，加快形成现代化物流基础设施体系。通过现有资金渠道，启动支持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建设。

（十八）鼓励加大信贷融资支持力度。发挥各类金融机构作用，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物流企业融资支持力度。鼓励各类金融机构为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提供长期稳定融资支持。

（十九）加强物流仓储用地保障。加大物流仓储用地要素支持。依法依规保障国家物流枢纽、国家物流枢纽经济区、临港经济区、临港经济区的重大物流基础设施和物流仓储设施项目用地、用海、用岸线的合理需求。对企业利用原有土地进行物流基础设施改造升级的，按规定予以支持。推进铁路物流场站设施用地分层立体开发，完善相关配套管理制度。

（二十）强化专业人才培养。推动高等学校、职业院校加强物流、采购、供应链等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支持有条件的普通高等学校深化与国内外物流企业合作，打造集人才培养、研究创新、服务企业于一体的专业人才培养模式。鼓励物流企业、行业协会、高等学校、职业学校、科研机构联合打造市域产教联合体，共建产业学院、实训基地等，开设面向物流实践的培训课程，完善多元化、多层次、全方位的现代物流和供应链专业人才培养体系。

七、加强组织实施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按照改革事项清单化、建设任务项目化要求，强化政策和要素支持，抓好本方案贯彻落实。加大对地方保护、不正当竞争等行为的治理。发挥行业协会桥梁纽带作用，加强监测分析和行业自律。完善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制度，加强全国性、地区性和分行业物流成本统计。深化政策研究，强化协调衔接，及时跟踪评估政策效果。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